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2025年度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及诉讼档案 电子化服务采购项目

中标公告

一、招标编号：ZYB-2025-0051

二、项目名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及诉讼档案电子化服务采购项目

三、中标信息

中标单位名称：北京汉王影研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半壁店村惠河南街 1129 号 8 号楼一层 1032

中标金额：小写：¥5,699,500.00

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四、主要标的信息

项目用途：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2025 年度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及诉讼档案电子化服务采购项目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需要配置 14 类共 64 个工作岗位职责，对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17 个部门，完成每年约 6 万件案件的新收立案、随案同步生成、电子移转上诉案件、案件评查、案件流转、诉讼服务窗口材料的电子卷宗制作及纸质卷宗智能存储管理工作的处理量以及每年约 9 万余件新生成诉讼卷宗的电子化加工相关服务工作量。具体包括以下岗位：项目经理岗、立案新收扫描岗、评查案件扫描岗、随案生成扫描岗、上诉移转案件扫描岗、一站式诉讼服务窗口诉讼材料扫描岗、繁简分流案件流转扫描岗等，负责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电子卷宗随案同步生成及诉讼档案电子化服务工作。

合同履行期限：2025 年 5 月 18 日至 2026 年 5 月 17 日

服务标准：适用国家现行相关规定，符合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或企业标准，同时满足合同及采购人要求。

五、评审专家名单：陈金友（组长）、王建、王建平、刘征征、张璐婷。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以本项目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采购代理机构按原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有关规定下浮 20%，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用。金额：4.01182 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中标单位：北京汉王影研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得分：90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丰台近园路 9 号

联系方式：张颖 010-838274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钰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2 号院 4 号楼 1 至 17 层 101 内 17 层 1701

联系方式：赫舜威、朱艳梅、李倩、刘晶晶、李桐、郭玉婷、徐秀娟、卢雪、张书玲 010-60624505
转 82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赫舜威、朱艳梅、李倩、刘晶晶、李桐、郭玉婷、徐秀娟、卢雪、张书玲

电 话：010-60624505 转 821